

# 以法治之力筑牢安全防线

## ——昌都检察机关开展“食药安全益路行”公益诉讼监督活动

本报记者 赵文慧

辖区部分蛋糕店竟售卖配有女性文胸内裤、裸露胸部造型的“情趣蛋糕”！卡若区人民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这一有辱妇女人格、违背社会公序良俗的现象，立即向监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开展专项治理。

这只是昌都市检察机关深入开展“食药安全益路行”检察公益诉讼监督活动的一个生动缩影。

食药安全关系千家万户的生命健康，保障安全责任重于泰山。近期，昌都市检察机关积极响应最高检、自治区人民检察院部署，以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引领，扎实推进“食药安全益路行”检察公益诉讼监督活动，为守护昌都食药安全注入坚实法治力量。

### 聚焦民生“小诉求” 筑牢安全“大防线”

昌都市检察机关始终将群众呼声作为行动号角。

有市民举报，当地颇受欢迎的“俄洛桥”烧烤辣椒面竟是无生产日期、无生产厂家信息、无质量合格证的“三无”产品，存在食品安全隐患问题。

昌都市人民检察院接到举报后，迅速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调查，与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磋商，推动在全市范围内启动专项治理。监管部门雷霆出击，现场查扣问题辣椒面400余斤，组织开展从业人员培训会，规范产品信息标注，并及时公布了10批次辣椒面抽检结果。

此外，江达县人民检察院根据“益心为公”志愿者举报线索，发现辖区多家蛋糕店使用羽毛、塑料等非食用装饰品装饰蛋糕，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遂向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监管部门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

昌都市检察机关高度重视群众举报线索和群众身边的食品安全“小问题”，用扎实有效的公益诉讼检察履行为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让“烟火气”更有“安心味”。

### 剑指网络餐饮“新隐患” 数字赋能守护“云端餐桌”

随着外卖行业迅猛发展，食品安全问题隐患不仅仅局限于传统的堂食餐饮销售，互联网平台存在的食品安全隐患同样不容小觑。

昌都市检察机关应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以数字赋能法律监督，积极摸排新业态领域食品安全线索。经摸排，市人民检察院发现类乌齐县、贡觉县、边坝县等辖区内存在外卖平台未依法公示食品经营许可证等乱象，遂将线索逐一交办。基层检察院针对上述问题立案7件，制发检察建议6件、开展磋商1件。经督促，行政机关约谈“某外卖”“某优选”等网络餐饮平台相关负责人，排查平台内入网餐饮提供者912家，责令313家证照缺失商家重新审核上传资质，清理下架严重违规商家8户，5户门面牌照与证件名称不一致的商户被责令停业整改，为“指尖上的美食”加装安全锁。

### 紧盯医疗领域“关键点” 规范医疗器械“全链条”

医疗器械安全直接关乎生命健康。昌都市检察机关主动出击，对辖区内医疗器械使用和售卖情况进行深入排查，并办理案件督

促规范管理医疗器械，消除医疗安全隐患。

丁青县人民检察院在走访调查中发现，辖区内部分医疗机构正在使用的血压计应当依法进行强制检定，但未能提供相关检定信息，可能导致血压测量数据失准，进而引发诊断错误等后果，该院遂向计量监管部门、药品监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经监督，相关部门建立完善医疗机构计量管理制度，相关仪器已停止使用，并纳入统一检定台账。

江达、贡觉、八宿等地检察院针对辖区内美妆店在无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备案的情况下，售卖第三类医疗器械隐形眼镜和第二类医疗器械医用敷料产品等问题开展监督，督促监管部门作出罚没的行政处罚，提高经营者合规经营意识，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芒康县人民检察院针对药品零售店执业医师“挂证”问题，向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治理潜在医疗事故风险。

据悉，自“食药安全益路行”检察公益诉讼监督活动开展以来，昌都市检察机关共查找食药安全领域案件线索19件，立案18件，发出检察建议12件，监督活动取得阶段性成效。下一步，昌都市检察机关将持续深化“食药安全益路行”检察公益诉讼监督活动，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监督作用，以法治之力、检察之力不断筑牢食品药品安全屏障。

## 排查隐患 守护安全

近日，日喀则市公安局桑珠孜分局东郊客运站便民警务站成功排查并消除一起氧气罐违规摆放的安全隐患，为辖区安全保驾护航。

6月11日，东郊客运站便民警务站民辅警在开展日常巡逻时，在一仓库察觉异常，发现问题后，民警迅速反应，第一时间将情况上报，桑珠孜分局治安大队、城东派出所联合桑珠孜区应急管理局、桑珠孜区市场监管局组成联合执法小组，对涉事责任人进行依法调查询问。同时，执法人员对违规存储使用的氧气罐逐一清点登记，责令涉事方立即对所有氧气罐进行封存，并安全转移至符合标准的存储场所。

图为民警发现仓库内违规摆放的氧气瓶。

本报记者 彭琦 摄



## 以法治之光守护人权之花

自治区司法厅 王云飞

### 工作·研究

在西藏，法治与人权始终如同并蒂莲花，在党的阳光雨露下绽放出夺目光彩。近年来，西藏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形成具有高原特色的法治实践体系。

制度引领，构建法治与人权教育的“核心架构”。西藏始终将法治建设作为人权保障的根本路径，以宪法为核心，以《西藏自治区法治宣传教育条例》为纲领，构建起“1+N”法治宣传教育制度体系。《关于在全区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擘画蓝图，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压实责任链条，法治宣传从“单兵作战”迈向“协同共治”。这些制度设计将人权理念融入法治实践，让“尊重和保障人权”的宪法精神在高原落地生根，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的社会共识。

靶向发力，锻造公职人员法治素养的“硬

核力量”。公职人员是法治建设的关键力量，更是人权保障的践行者。西藏以“学法风暴”线上平台为引擎，打造“学、考、用”一体化培训体系，推动干部群众从“被动学法”向“主动用法”转变。党内法规与国家法律的“双轮驱动”，不仅强化了法治思维，更将“权力属于人民”的理念深植于心，为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筑牢思想根基。

筑基未来，培育青少年法治信仰的“精神基因”。青少年是法治西藏建设的未来。全区各级学校实现法治教育100%覆盖，人权知识以案例教学、情景模拟等生动形式融入课堂，让“平等”“尊严”“自由”不再是抽象概念，而是可感可知的生活准则。从模拟法庭的唇枪舌剑到法治主题班会的思想碰撞，青少年在法治实践中种下人权意识的种子，为西藏高质量发展储备了一批尊法崇法的生力军。

扎根基层，织密农牧区法治服务的“民生网络”。针对农牧区地域广阔、群众法治需求多样的特点，西藏大力实施“法律明白人”“学法用法示范户”培养工程，“法律明白人”成为基层治理的“法治细胞”，示范户带动学法用法新风尚。71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

区）”树立标杆，村（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让农牧民在家门口就能享受优质法律服务，这种“送法到帐篷、普法到牧场”的实践，使法治与人权保障真正成为惠及每个农牧民的“阳光工程”。

全民共治，绘就法治社会建设的“最大同心圆”。从宪法宣传周的火热场景到民法典宣讲的田间课堂，从“马背普法队”的执着坚守到新媒体平台的创新传播，西藏各族群众在法治实践中深刻体悟“法律是成文的人权，人权是活着的法律”。今天，“遇事讲法、维权靠法”已成为高原儿女的行动自觉，法治信仰与人权意识如同格桑花般在每个人心中绽放，共同绘就了民族团结、社会和谐的时代画卷。

法治昌明，则人权彰；教育深耕，则根基固。西藏人权教育与法治实践的丰硕成果，既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在高原的生动印证，更是对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深刻诠释。站在新的历史起点，西藏将继续以更扎实的举措推动人权事业与法治建设同频共振，让法治之光照亮人权之路，为谱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西藏篇章凝聚磅礴力量！



## 丁青县公安 救助六旬自驾老人回家

本报昌都电（记者 彭琦）6月23日，昌都市丁青县公安局新区便民警务站收到一份来自河南省洛阳市的快递，快递里装着一面锦旗和两封感谢信，民警瞬间回忆起之前一段暖心的救援经历。

6月11日，69岁的洛阳老人独自驾驶燃油三轮车进藏，在海拔4000多米处，因高原反应和车辆抛锚陷入困境，无奈报警求助。接到警情，值班民警罗布和次久迅速赶到现场，次久安抚着老人情绪，又赶忙联系医生为老人检查身体。

得知老人想运车回家，罗布拨打了20多个电话，终于找到愿意托运的物流公司。考虑到老人身体状况，民警劝老人乘坐大巴返回洛阳。此时，罗布还是不放心老人，将老人送到客运站，全程贴心照料。

老人到家后，对在丁青遇到的两位民警念念不忘，为他们寄去了锦旗和感谢信。这份跨越2000多公里的谢意，激励了便民警务站全体民辅警，他们表示，将继续在高原守护平安，续写警民鱼水情。

## 江孜县 模拟法庭进校园活动举行

本报江孜电（记者 次吉）6月24日，日喀则市江孜县群团工作部（团委）联合县人民法院组织开展以“青春有为 法伴成长”为主题的青少年模拟法庭进校园活动，活动覆盖三所中学学生610名。

活动现场，江孜一中、闵行中学、江孜高中3支参赛队伍的队员们身着法袍、制服，化身审判长、公诉人、辩护人等角色，围绕盗窃罪、故意伤害罪、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展开了精彩的庭审。参赛队员们理性客观的法庭调查、激烈交锋的法庭辩论，生动诠释了公正威严的法律魅力。

经过评议，江孜高中获得本届模拟法庭比赛优秀团队奖。

## 曲水县人民法院 举行特邀调解员聘任仪式

本报曲水电（记者 娄梦琳）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枫桥经验”，强化基层矛盾纠纷化解力量，近日，曲水县人民法院隆重举行特邀调解员聘任仪式暨业务培训会议。

聘任仪式上，曲水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次仁贡嘎表示，特邀调解员是法院联系群众的重要纽带，在基层社会治理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希望调解员们能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调解工作的重要意义。同时，加强业务学习，不断提高调解能力，恪守职业道德，坚持公正中立原则。

聘任仪式结束后，曲水县人民法院组织开展了为期半天的业务培训，邀请援藏干部、资深法官重点围绕家事纠纷调解实务与技巧等内容，注重调解技巧传授，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培训结束后，组织参训人员实地参观诉讼服务中心和综治中心，详细了解立案登记、法律咨询等一站式服务流程，智能导诉设备和线上立案系统操作方法以及新“两状”示范文本的推广和应用。调解员们纷纷表示，这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让他们受益匪浅。

下一步，曲水县人民法院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完善特邀调解员管理制度，建立常态化培训机制，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作配合，持续深化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为建设和谐稳定的社会主义新西藏贡献司法力量。